附件2

贵州省普通高考准考证号和考生号编码规则

一、准考证号编码规则

1.准考证号由省招生考试院统一编码。全省统一采用九位数字编排，其排列方式如下：

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 □

─┬─ ┬ ┬ ─-─┬──

↓ ↓ ↓ ↓

地、县代号 科类号 类别号 考生序号

①地、县代号（考号前三位号）编码按《贵州省普通高考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、特区）代号编码》。

②科类代号（考号第四位）编码：

１－理工类

２－文史类

３－高职

③类别代号（考号第五位）编码：

０－普通考生

３－单独报高职考生

４－体育考生

５－艺术考生

二、考生号编码规则

考生号按照教育部规定的信息标准编排，用于网上录取、教育部开发的信息查询以及毕业文凭注册。图表如下：

|  |
| --- |
|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|
| □□□ □ □ □ □□□□□□□ □ |

└┬┘ └─────┬───-┘ │ │ └───┬──┘

│ │ │ │ └考生序号

│ │ │ └科类代码（国标码）

│ │ └考试类型代码（国标码）

│ └ 行政区划代码（6位国标码）

└ 年份后两位数

考试类型代码（国标码）：

0—春季统考 、1—秋季统考 、2—保送 、8—高职、9—自定义项（单考）

科类代码（国标码）：

1—文科、5—理科、9—单独考试